

证券代码:000830 证券简称:鲁西化工 公告编号:2021-050

债券代码: 112825 债券简称: 18 鲁西 01

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关于仲裁事项的基本情况

庄信万丰戴维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戴维”）、陶氏环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陶氏”）以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违反《低压羰基合成技术不使用和保密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《保密协议》”）为由，在斯德哥尔摩商会仲裁机构提出仲裁申请。

2017年11月，斯德哥尔摩商会仲裁机构作出仲裁裁决。后，戴维/陶氏向山东省聊城市中级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市中院”）提出承认仲裁裁决的申请，市中院已对申请承认外国仲裁裁决一案组织进行听证。

公司已于2015年12月25日、2016年10月20日、2017年11月11日、2019年3月4日、2019年6月4日、2019年7月3日、2021年8月10日分别在巨潮资讯网等指定媒体披露了《关于仲裁事项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57）、《关于仲裁事项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56）、《关于仲裁事项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2）、《关于仲裁事

项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5）、《关于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33）、《关于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38）、《关于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41）；公司 2015 年报、2016 年半年报、2016 年年报、2017 年三季报、2017 年报、2018 年半年报、2018 年年报、2019 年一季报、2019 年半年报、2019 年年报、2020 年年报、2021 年半年报等公告中分别披露了仲裁的进展和基本情况。

二、进展情况

近日，公司和戴维/陶氏代理人经过沟通确认了最终赔付金额，公司根据裁定和沟通结果支付了赔付金额 832,100,823.98 元（包含损害赔偿、法律费用、外部专家费用、内部费用、仲裁费用及利息）；戴维/陶氏已确认收到赔付款项，与公司的纠纷已经终结。

三、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

除上述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和已披露的事项外，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。

四、本次公告的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

公司履行赔付行为对公司第三季度利润产生较大影响，公司将按照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。

公司将从本事件中深刻汲取经验教训，增强知识产权和

保密意识，建立科学、系统的知识产权管理和保密管理体系，持续加强内部管理，规范运作，避免类似事件的再次发生。

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